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閒置堪用財物申報單

填造單位：

聯絡人及分機號碼：

填造日期： 年 月 日

項次	財產編號	財產名稱	廠牌規格	數量	購置日期	使用年限	存放地點	不需續用（閒置） 原因請說明

單位財管人員

單位主管

備註：

一、各單位不需續用(閒置)之財物，得填寫閒置堪用財物申報單。

二、經單位主管核准後，紙本及閒置財物照片檔案傳送保管組，由保管組公告週知，以利其他需用單位移轉續用。